

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输血科医用低温保存箱、南院区妇科宫腔镜检查镜采购项目
包1（二次）竞争性磋商公告

（招标编号：豫通力招【2024】第247号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河南省, 郑州市, 管城回族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输血科医用低温保存箱、南院区妇科宫腔镜检查镜采购项目包1（二次）竞争性磋商公告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，已落实，招标人为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输血科医用低温保存箱、南院区妇科宫腔镜检查镜采购项目包1，具体参数内容和数量以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为准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（001）一个标段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（001一个标段）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2、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39号修订后的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相关规定，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产品备案凭证（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）；

3、供应商为代理商时，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（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；供应商为境内生产企业时，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（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），医疗器械注册人、备案人经营其注册、备案的医疗器械，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，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（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）；

4、根据《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5号）的规定，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，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（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：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网站；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：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；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：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）；注：若响应文件递交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，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；供应商须在在响应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，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之后。

5. 单位负责人（或法定代表人）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。若出现上述情况，以先登记并领取磋商文件者为有效供应商。

6.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。；

本项目 **不允许** 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4年12月27日 09时00分到2025年01月03日 17时00分

获取方式：方式：邮箱获取。具体内容详见附件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年01月10日 09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年01月10日 09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。

七、其他

详见附件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

地 址：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东大街56号

联系人：任老师

电话：0371-56580625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

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

联系人：王女士

电话：63383080、15036077573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输血科医用低温保存箱、南院区妇科
宫腔检查镜采购项目包1（二次）
竞争性磋商公告

项目编号：豫通力招【2024】第247号

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的委托，就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输血科医用低温保存箱、南院区妇科宫腔检查镜采购项目包1（二次）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，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单位参加本次磋商活动。

一、项目名称及概况

- 1.1项目名称：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输血科医用低温保存箱、南院区妇科宫腔检查镜采购项目包1（二次）；
- 1.2项目编号：豫通力招【2024】第247号；
- 1.3资金来源：自筹，已落实；
- 1.4交货期：合同签订后10日历天；
- 1.5质保期：四年；
- 1.6交货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；
- 1.7质量要求：满足采购人要求，达到国家合格标准；
- 1.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：否；

二、采购内容

包号	名称	层次	数量	预算单价（万元）	预算总价（万元）
包1	医用低温保存箱	国产	2	3	6

具体参数内容和数量以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为准。

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2. 投标产品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39号修订后的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相关规定，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或产品备案凭证（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）；
3. 供应商为代理商时，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（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经营活动的除外；供应商为境内生产企业时，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（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的须具有备案凭证），医疗器械注册人、备案人经营其注册、备案的医疗器械，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

或者备案，但应当符合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的经营条件（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）；

4、根据《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5〕号）的规定，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供应商，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（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渠道：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网站；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渠道：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；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渠道：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）；注：若响应文件递交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，则该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；供应商须在在响应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，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日之后。

5. 单位负责人（或法定代表人）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。若出现上述情况，以先登记并领取磋商文件者为有效供应商。

6.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。

四、领取磋商文件

1. 领取文件时间：2024年12月27日至2025年1月3日 每天9:00-12:00，14:00-17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、公休日除外）。

2. 领取文件地点：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（经开）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）

3. 方式：邮箱获取。

凡有意参加的供应商，须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提供以下资料：合格的营业执照副本（三证合一）、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被授权人身份证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本公告中第三条供应商资格要求中要求的其他资料。以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。以上资料需提供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；资料发送至hntlyy99@126.com后致电联系工作人员，磋商文件以电子版形式回复至供应商邮箱。

（供应商发送报名资料时，备注所投包段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。）

4. 磋商文件售价：500元/份，售后不退。

五、响应文件的递交

5.1、供应商需要同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；

5.2、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磋商截止时间,下同)
为2025年1月10日上午9:30分(北京时间);

5.3、响应文件接收地点: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(经开)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。

5.4、响应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,采购人不予受理。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同时在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发布。

七、招标联系事项

采购人:郑州市第一人民医院

联系人:任老师

联系电话:0371-56580625

联系地址:郑州市管城回族区东大街56号

采购代理机构: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:王女士

联系电话:0371-63383080、15036077573

联系地址: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(经开)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

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2024年12月26日